**公共管理学院全日制研究生培养费管理办法**

根据学校研究生收费及相关管理规定，经学院讨论，制定公共管理学院全日制研究生培养费处理及授课课酬分配办法。

第一条 全日制研究生是指公管学院招收的学术研究生和MSW全日制研究生以及根据学校规定招生的其他专业全日制研究生。

第二条 研究生课酬：除纳入学院分配方案外，学院按每学时50元支付全日制研究生授课课酬。

第三条 导师培养费：学院给予生均1000元/年培养费给研究生导师（按招生简章上正常学制年限计，最后一次需等研究生毕业后才发放）。

第四条 开题答辩的组织及费用：开题答辩由各二级学科带头人组织，通知当期需要开题、答辩学生的导师参加，学院不向导师给付劳务费。如需请其他没有开题和答辩任务的老师参加，参加的老师劳务费给付标准为300元/半天。

第五条，本办法自通过公布之日起开始执行。

华南农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

2018年11月2日